

根据江西省卫生健康委《关于做好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妇幼健康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》（赣卫妇幼字〔2022〕16号）中《2022年江西省贫困地区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》的有关规定，对筛查出的苯丙酮尿症患者开展救助，江西省妇幼保健院为项目救助定点医院。

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申请对象和条件

0-14周岁、具有江西籍且未纳入医疗保障救助政策范围的患有临床确诊的血  $\text{phe} \geq 6 \text{ mg/dl}$  的 PKU 患儿和血  $\text{phe} \geq 2 \text{ mg/dl}$  的 BH4D 患儿。

### 二、救助标准

①：每名PKU患儿一次性定额补助 8000元；

②：每名 BH4D患儿一次性定额补助 20000元。

### 三、申请救助程序

1、符合条件且已通过中国出生缺陷干预救助基金会出生缺陷（遗传代谢病）救助项目评审，获得受助资格的 PKU/BH4D 患儿救助对象，或纳入2020、2021年江西省贫困地区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救助的PKU/BH4D 患儿，填写申请表和领款回执单，经项目救助定点医院（江西省妇幼保健院）审核确认审批后拨付救助款。

2、其他申请人按以下程序申请救助：

2.1、申请人法定监护人填报申请表，并保证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；

2.2、提供身份及病情诊断证明材料：

2.3、身份证明材料：申请人及其监护人户口簿和身份证复印件。如户口簿无法证实监护关系的，须提供申请人出生证明

或派出所开具的监护关系证明原件及最新生活照片。

2.4、病情证明材料：须提供具备PKU / BH4D 诊疗能力的三级医疗机构，或者当地新生儿疾病筛查中心出具的诊断报告单和病情诊断证明（原件或复印件）。

#### 四、注意事项

##### 1、逾期问题

该项目救助申请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31日，逾期未申请的视为个人放弃救助，责任自负。

##### 2、联系电话

项目办设在江西省妇幼保健院医学遗传中心新生儿疾病筛查中心，联系电话：0791-86296519。

##### 3、救助申请咨询联系单位与电话如下：

单位名称	联系电话
江西省妇幼保健院	0791-86296519
九江市妇幼保健院	0792-8590351
萍乡市妇幼保健院	0799-6881575
赣州市妇幼保健院	0797-8282119
宜春市妇幼保健院	0795-3565872
抚州市妇幼保健院	0794-8221682
上饶市妇幼保健院	0793-8225553
吉安市妇幼保健院	0796-8322280
景德镇妇幼保健院	0798-8200911